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名称： 欧菲光二号园区项目（一期生活区）

委托单位： 南昌德恒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

项目名称：欧菲光二号园区项目（一期生活区）

承担单位：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李建飞

报告编写： 李建飞

审核（一审）：

审核（二审）：

签发 / 职务： 朱 伟 （技术负责人）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 0791-86527711

传真： 0791-86508250

邮编： 330006

地址： 南昌市高新南大道 3699 号弘泰大厦 12 层

目 录

1.前言.....	3
2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4
2.1 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及建设性质.....	4
2.2 建设内容、规模.....	5
2.3 污染源排放情况.....	6
3 环境影响评价意见和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要求.....	7
3.1 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	7
3.2 南昌市环境保护局对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	7
4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8
4.1 废水执行标准.....	8
4.2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8
5 验收监测的质量控制.....	9
6 验收监测内容.....	10
6.1 现场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10
6.2 噪声监测.....	10
6.3 监测分析方法.....	12
7 环境管理检查.....	13
7.1 环境管理检查.....	13
8 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15
8.1 结论.....	15

附图：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监测点位图

附件：

附件一：关于《南昌德恒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欧菲光二期园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批复（洪环审批[2017]48号）

附件二：垃圾清运协议

附件三：雨污接管证明

附件四：监测数据报告

附件五：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前言

南昌市正处于工业化和城市化水平快速提高的关键时期,有着承接产业转移和国际资本加快中部地区拓展的难得机遇;同时,南昌市人多地少,土地后备资源有限,为解决土地供应与城市发展,在开发区和工业集聚区推广使用多层厂房。正是在这种背景下,南昌德恒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120000 万元,在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潭路以东、黄家湖西路以北建设欧菲光二号园区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用地面积 145873.31m²,建设内容为 2 栋 3F 高厂房及连廊,1 栋 2F 动力机房,1 栋 2F 原料及成品库房,1 栋 1F 化学品库,1 栋 3F 倒班服务房(布置食堂)、9 栋 6F 倒班服务楼、1 栋 3F 倒班服务楼、7 栋高层倒班服务楼(4 栋 15F 和 3 栋 17F)及底层商业裙房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本次环保竣工验收只针对 3#、7#、10#、11#四栋倒班楼和食堂等建筑部分进行验收。

南昌德恒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调查项目周围环境状况,收集相关资料,编写该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报告书。

2、验收监测依据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依据见表2-1。

表 2-1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依据一览表

编制依据	具体内容
法律、法规、规章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年10月1日);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4) 关于《实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企业自行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2017年10月09日);
	5) 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0)38号《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原38号文)
	6) 国家环境保护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环监[1996]470号)
工程批文	1) 南昌市环保局《关于南昌德恒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欧菲光二号园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洪环审批[2017]43号)(2017.3.20)
技术文件	1) 《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01)
	2)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
其他依据	1) 南昌德恒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其他资料

2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2.1 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及建设性质

- (1) 建设项目名称：欧菲光二号园区项目（一期生活区）
- (2) 建设单位：南昌德恒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 (3) 建设地点：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潭路以东、黄家湖西路以北。项目地块中心坐标为 N：28°45'4.506"，E：115°47'56.088"。
- (4) 建设性质：新建。
- (5) 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2-1

表 2-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建设项目名称	欧菲光二号园区项目（一期生活区）				
建设单位名称	南昌德恒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南昌德恒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黄工 18607001086		
建设地点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潭路以东、黄家湖西路以北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环评日期	2016 年 12 月	开工日期	2016 年 8 月		
验收栋数	3#、7#、10#、11# 四栋倒班楼和食堂	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02 月 03 日- 2018 年 02 月 04 日		
环评报告书审批部门	南昌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地点	欧菲光二号园区项目一期生活区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投资概算（万元）	16000	环保投资概算（万元）	/	比例（%）	/
实际投资（万元）	157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5	比例（%）	1
化粪池投资（万元）	10	隔油池投资（万元）	10		
油烟净化器投资（万元）	15	雨污管网投资（万元）	30		
绿化（万元）	85	固废处理投资（万元）	5		

验收住宅及配套建筑 面积	41731.35m ²
-----------------	------------------------

2.2 建设内容、规模

2.2.1 建设内容

欧菲光二号园区（一期生活区）的主要建设内容与实际情况见表 2-2。

表 2-2 主要建设内容和实际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现场实际情况
一	主体工程		
1	食堂、宿舍	3#、7#、10#、11#四栋倒班楼和一栋食堂	3#、7#、10#、11#四栋倒班楼和一朵食堂，总建筑面积 41731.35m ²
二	公用工程		
2	给水系统	市政给水管网	已接入市政给水管网
3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市政污水管网	已接入市政雨污管网
三	环保工程		
4	污水处理设施	化粪池、隔油池	与环评一致
5	废气处理	油烟净化器	食堂油烟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至所在建筑楼顶排放
6	噪声处理	对发电机、水泵选用低噪声产品；采用减振、隔振措施，设置防振沟	发电机、水泵安装减震器、隔振垫、惰性块
7	风险	备用发电机设置围堰并加强对危险品储罐的安全管理	柴油储罐设置环氧树脂漆防渗，并设置围堰

2.2.2 建设规模

欧菲光二号园区项目是一个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 2 栋 3F 高厂房及连廊，1 栋 2F 动力机房，1 栋 2F 原料及成品库房，1 栋 1F 化学品库，1 栋 2F 倒班服务房（布置食堂）、9 栋 6F 倒班服务楼、1 栋 3F 倒班服务楼（布置食堂）、7 栋高层倒班服务楼（4 栋 15F 和 3 栋 17F）及底层商业裙房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本次环保竣工验收只针对其 3#、7#、10#、11#四栋倒班楼和一朵食堂进行验收。

2.3 污染源排放情况

2.3.1 废水排放情况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其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NH₃-N、悬浮物、动植物油等。

2.3.2 废气排放情况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至所在建筑楼顶排放

2.3.3 噪声排放情况

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配套设施噪声及社会生活噪声等。

2.3.4 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

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3 环境影响评价意见和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要求

3.1 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也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项目建设有利于加快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发展，有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有“三废”产生若建设单位能在本项目建设中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具体落实本项目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文明施工，从环保角度，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3.2 南昌市环境保护局对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

南昌市环境保护局对本次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详见附件一。

江西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南昌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南昌绿地申博置业有限公司南昌绿地国际博览城（JLH703-B07, JLH704-A06、A09、C02、C03、D02）地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确定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4.1 废水执行标准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执行《污水排放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具体限值见表 4-1。

表 4-1 废水排放限值

项目	浓度限值 (mg/L, pH 无量纲)	评价依据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执行《污水排放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氨氮	45	
悬浮物	400	

4.2 废气执行标准

表 5-2 废气排放标准

类别	评价标准		
食堂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标准	允许排放浓度	2.0mg/L
		最低去除效率	85%

4.3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限值见表 4-3。

表 4-3 噪声排放限值

类别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噪声	时间	标准值 (Leq[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昼	65	
	夜	55	

5 验收监测的质量控制

1、质量控制目标

调查质量控制的目标包括：数据质量目标；分析精度、准确性、代表性、可比性目标。

数据质量保证即建立并实施标准的操作程序以保证获得科学可靠的结果用于决策，这些标准的操作程序贯穿于现场采样、样品链责任管理、实验室分析、及报告等各方面。

数据精度通过相对偏差误差（RSD）进行评价，只有满足标准要求RSD的结果方可接受；数据精度根据回收百分比（%R）进行评价，与RSD类似，%R须在要求的范围之内方可接受。

2、项目质量控制管理结构

项目质量控制工作由现场质量控制，质量审核，质量保证协调和技术顾问组共同承担。各项质量控制工作内容如下：

现场质量控制：保证现场取样、样品保存过程满足项目实施方案等要求。当现场工作不满足质量控制要求时，现场质量控制人员有权因质量控制原因停止现场包括项目团队在内所有人员的工作，并提出整改要求。

质量审核：由项目负责人指定质量监督员，主要负责项目实施方案及项目成果的审核工作；

质量保证协调：质量保证协调员负责就取样、样品保存、递送、分析等问题与包括业主、实验室在内的各方进行协调。

技术顾问组：对项目中的质量控制问题提供技术支持，包括最新技术、方法；审核技术方案；对现场情况、结论和建议提出审核意见等。

6 验收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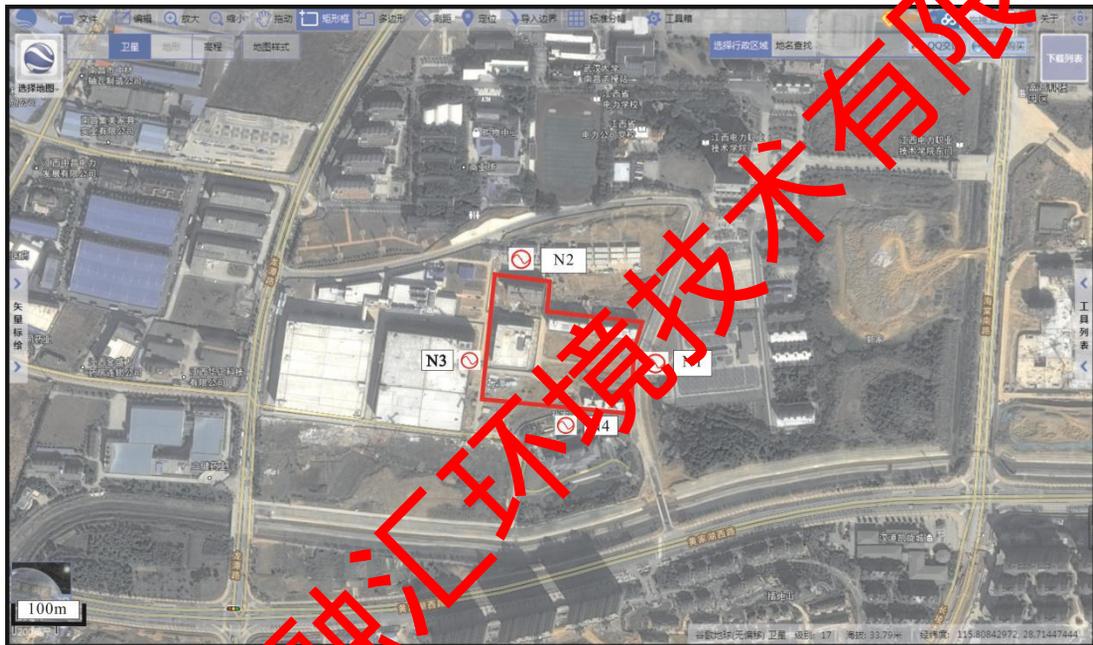
6.1 现场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2018.2.3 到 2018.2.4 监测期间，欧菲光二号园区项目（一期生活区）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监测要求。

6.2 噪声监测

6.1 监测布点

噪声具体布点详见图 6-1。



附图一 监测点位图

图 6-1 噪声监测点位布置图

点位分布示意图：“▲”表示噪声监测点。

6.2.2 监测项目及频次

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1。

表 6-1 噪声监测因子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项目地东、南、西、北面、敏感点 1m 处各设 1 个监测点	环境噪声	昼间、夜间各 2 次 连续 2 天

6.2.3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6-2。

表 6-2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评价标准
2018-02-03 昼间	项目地东面 1 米处▲1#	57.6	65	达标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12348- 2008)中 3 类 标准
		58.3			
	项目地南面 1 米处▲2#	55.9		达标	
		56.2			
	项目地西面 1 米处▲3#	56.1		达标	
		56.4			
	项目地北面 1 米处▲4#	55.8		达标	
		55.4			
2018-02-03 夜间	项目地东面 1 米处▲1#	48.3	55	达标	
		47.9			
	项目地南面 1 米处▲2#	48.5		达标	
		48.2			
	项目地西面 1 米处▲3#	47.8		达标	
		47.3			
	项目地北面 1 米处▲4#	48.6		达标	
		47.0			
2018-02-04 昼间	项目地东面 1 米处▲1#	57.5	65	达标	
		57.7			
	项目地南面 1 米处▲2#	57.7		达标	
		56.1			
	项目地西面 1 米处▲3#	55.9		达标	
		56.3			
	项目地北面 1 米处▲4#	57.3		达标	
		57.1			
2018-02-04 夜间	项目地东面 1 米处▲1#	47.7	55	达标	
		47.5			
	项目地南面 1 米处▲2#	48.1		达标	
		48.3			
	项目地西面 1 米处▲3#	47.5		达标	
		47.0			
	项目地北面 1 米处▲4#	47.2		达标	
		45.8			

注：单位 Leq[dB(A)]

6.3 监测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见表 6-3。

表 6-3 分析方法一览表

分析项目	方法编号(含年号)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	检出限
环境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7 环境管理检查

7.1 环境管理检查

1、固体废弃物处理情况

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运送至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绿化情况

周围种植了绿色植物，有助于减小噪声对小区环境的影响。

3、环境管理制度建立情况及人员责任分工

本项目建立了一系列环境管理制度明确了工作人员环保职责分工，制定了应急预案。

4、应急计划

环评按照环评要求，强化管理：

(1) 加强小区人员安全生产意识，对其进行安全及环境保护意识的教育，提高了小区员工的素质。

(2) 配备了相应的消防措施，对人员的消防安全进行培训。

(3) 对生产设备进行检修，对存在的隐藏安全问题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排除，保持设备安全生产，防止生产事故的发生。

5、其他

环保设施建成、设施落实与环评报告书要求及批复对照情况检查。企业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对项目各产污点进行了治理，基本完成该项目环保设备的建设工作。

6、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表 7-1 环保和批复落实情况

内容	环评报告书及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水污染防治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红谷滩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气污染防治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至所在建筑楼顶高空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至屋顶排放。
噪声污染防治	项目选用低噪声型的设备，对油烟净化器采用减振、隔振、隔声措施，确保设施产生的设备噪声不影响周围环境敏感	油烟净化器采用减振、隔振措施

	点。	
固废污染防治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食堂餐厨垃圾、餐饮废水经隔油产生的油脂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因欧菲光员工尚未入住，尚未有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



化粪池



隔油池

江西南大融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油烟净化器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8 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8.1 结论

8.1.1 “三同时”执行情况

该项目环评委托南昌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环评报告书，并取得南昌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项目建设时按照国家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进行管理。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8.1.2 验收监测结论

8.1.2.1 废水

因项目验收期间尚未有员工入住，因此本项目验收期间无废水产生。

8.1.2.2 噪声

项目通过加强绿化，加强管理，合理作息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8.1.2.3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应做到日产日清，并及时运往城市垃圾处理场处置，餐厨垃圾应交给有资质单位处理。

8.1.2.4 环评批复要求及工程落实情况

企业基本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完成了相应环保设施的建立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制订。

8.1.2.5 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该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相应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产使用，基本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对小区进行绿化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建设及试运营期间未发生扰民及环保污染事件。

8.2 建议

- 1、规范设置环保标识牌。

建设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名称		欧菲光二号园区（一期）生活区项目			建设地点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潭路以东，电力路以西，西昌路以南				
建设单位		南昌德恒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邮编	330090	电话	13879179986			
行业类别		三十六、房地产业			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搬迁					
设计年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6.03				
实际年生产能力		/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7.11				
报告书(表)审批部门		南昌市环保局			文号	洪环审批[2017]48号		时间	2017.03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控制区		酸雨			文号	/		时间	/		
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西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环保投资总概算			/	比例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总投资			16000万元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西索立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投资			155万元	比例	1%	
废水治理		废气治理		噪声治理		固废治理		绿化及生态		其他	
50万元		15万元		0万元		5万元		85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污 染 控 制 指 标 (t/a)											
控制项目	原有排放量(1)	新建部分产生量(2)	新建部分处理削减	以新带老削减量(4)	排放增减量(5)	排放总量(6)	允许排放量(7)	区域削减量(8)	处理前浓度(9)	排放浓度(10)	允许排放浓度(11)

			量(3)							
废水										
COD										
氨氮										
废气										
烟尘										
SO ₂										
氮氧化物										
固废										

单位：废气量：×10⁴标米³/年；废水、固废量：万吨/年；其他项目均为吨/年。

废水浓度：毫克/升；废气浓度：毫克/立方米；

注：此表由评价单位填写，附在报告书(表)最后一页。此表最后一列为该项目的特征污染物。

其中：(5)=(2)-(3)-(4)；(6)=(2)-(3)+(1)-(4)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